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施展

電話：03-8462860#238

電子信箱：te865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87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基金會函、研習營簡章及課程表 (376550000A_112008799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087991_ATTACH2.jpg、376550000A_1120087991_ATTACH3.jpg、
376550000A_1120087991_ATTACH4.jpg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「2023年二二八
人權教師研習營」活動相關資訊，請貴校視需要鼓勵教師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2年5月3日(112)228
貳字第11213003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未竟事宜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，電話：02-23326228分
機124，電子信箱：linda@228.org.tw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12/05/05



1120002076